

# 新能源充配电及储电智能集成设备制造项目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5月26日，四川沃轮电气制造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新能源充配电及储电智能集成设备制造项目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环保验收的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四川沃轮电气制造有限公司及相关专家，在听取了四川沃轮电气制造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和开展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后，通过现场查验、资料审查和询问，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新能源充配电及储电智能集成设备制造项目建设项目（一期）位于四川省自贡市大安区新民镇天元居委会，主要建设内容为：项目一期建设内容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产品、网电电源充电站高低压配电集成箱变产品、光储充智能微电站(E-CORE)产品、电气工业自动化控制成套配电产品、电气配套数控钣金产品的生产线的搭设，配备办公楼、食堂等辅助及环保设施。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2月，四川沃轮电气制造有限公司委托四川吉之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新能源充配电及储电智能集成设备制造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自贡市生态环境局2021年4月2日以自环大安准许【2021】9号文件给予批复。项目已于2021年6月开始动工建设，2024年4月一期工程竣工，现已正常试运行。

### （三）投资情况

项目一期投资为7500万元，实际环保设施投资为194万元，占

总投资的 2.59%。

#### （四）验收监测调查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为四川沃轮电气制造有限公司新能源充配电及储电智能集成设备制造项目建设项目（一期）主体工程（生产车间）、仓储工程（原料堆场、成品堆场）、公用工程（供电、供水、配电房）、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楼、食堂、宿舍）、环保工程等。验收调查内容为项目工程建设的环境的影响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环境管理检查、风险防范措施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调查，本次验收主体工程与环评中建设内容基本相符，本项目变更内容主要体现在厂区平面布局变化和废气产生情况的处理措施、排放措施的改变。脱脂液配合好后直接用于喷淋，无需加热，脱脂液加热导致的燃烧废气未产生。大件喷房采用滤芯除尘处理，无旋风，经检测，能实现达标排放。部分焊接粉尘和打磨粉尘处理方式改为负压收集+滤芯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焊接烟气增加移动式焊接烟气处理器处理，桥式脱水烘道和脱脂水蒸气随喷塑固化有机废气一起进入“布袋+两级活性炭”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本次验收范围内项目建设情况参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自贡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自贡污水处理厂，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自贡污水处理厂。本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

生活污水经自贡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釜溪河。

##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激光下料过程烟尘；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尘；打磨粉尘；喷粉粉尘；固化有机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和食堂油烟。

激光切割机下料产生的废气经激光切割机自带烟尘过滤系统，过滤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焊接、打磨产生的废气，经厂房封闭，负压收集后通过滤芯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部分焊接烟气由移动式焊接烟气处理器处理后排放。大件喷粉房和自动喷粉房处理后的废气经同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大件喷粉房产生的粉尘经滤芯过滤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自动喷粉房产生的粉尘经旋风+滤芯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固化有机废气和天然气燃烧废气一同进入布袋+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安装集气罩将食堂油烟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由排烟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 （三）噪声

生产设备、布袋除尘设备等高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橡胶减振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减少夜间噪声；合理安排运输时间，禁止午休、夜间运输；加强设备运行管理，对个机械设备定期检查、维修、保养，以从源头上减少噪声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一般固废（生活垃圾、食堂隔油池废油脂、餐厨垃圾、包装垃圾、边角料及金属屑）和危险固废（废化学品包装物、废除尘滤芯、废脱脂槽液、废陶化槽液、废润滑油、含油手套和棉布、废冷却液、废活性炭、污泥）。一般固废联系环卫部门定

期清理和外售，危险固废交由交由自贡金龙水泥有限公司处理和厂家回收。

#### 四、环保验收监测调查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及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新能源充配电及储电智能集成设备制造项目建设项目》（瑞兴环（检）字[2024]第 0285 号）验收监测调查结果如下：

##### （1）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自贡污水处理厂，经检测，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废水能达到《自贡市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限值要求。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自贡污水处理厂，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自贡污水处理厂。本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自贡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釜溪河。

##### （2）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均得到有效处理，经检测，本项目焊接、切割、打磨产生的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标准限值要求，固化废气中的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中的相关限值要求；固化废气中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检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中的相关标准限值要求。食堂油烟检测结果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中的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 （2）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震、自然衰减、隔声措施，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声功能区噪声的限值要求。

### (3)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一般固废(生活垃圾、食堂隔油池废油脂、餐厨垃圾、包装垃圾、边角料及金属屑)和危险固废(废化学品包装物、废除尘滤芯、废脱脂槽液、废陶化槽液、废润滑油、含油手套和棉布、废冷却液、废活性炭、污泥)。一般固废联系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和外售,危险固废交由交由自贡金龙水泥有限公司处理和厂家回收。

项目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未造成二次污染。

### (4) 污染物排放总量建议指标

根据环评内容,本项目总量排放满足环评要求,环评批复未下达总量要求。

## 五、环境管理情况

本项目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并执行“三同时”制度;施工期按环评要求把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到实处,当地环保部门未收到环保投诉。

##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未收到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投诉,运行期间未发生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未发现对周围环境造质量造成不利的影晌。

##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新能源充配电及储电智能集成设备制造项目建设项目(一期)》建设过程中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基本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建设单位认真开展环境管理工作,项目产生污染物排放得到了有效的处理,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



措施和要求，污染防治与控制措施效果满足要求，总体具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 八、要求

（一）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对环保设备定期维护，确保废气达标排放，避免污染环境。

（二）应加强环境管理，明确兼职环保管理者的职责。

（三）加强危废间管理，设置危废进出台账。

## 九、验收人员信息

四川沃轮电气制造有限公司新能源充配电及储电智能集成设备制造项目建设项目（一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四川沃轮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6日





附件:

新能源充电设备及储能智能集成设备制造项目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魏洪	四川亿能电气有限公司	副总	13890071110	魏洪
设计单位	龙为A	四川亿能电气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19981810221	龙为A
施工单位					
环评单位					
验收监测报告 编制单位					
验收监测报告 监测单位					
环保技术 专家	李莉	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8990081305	李莉
	于燕平	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8990081326	于燕平
	何冰娟	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8990081375	何冰娟